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授予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如下：

除3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丧失激励对象资格，1名激励对象业绩考核不达标，不符合本次归属条件外，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539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539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1186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